

---

#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第1季度报告

### 2021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4月21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01月01日起至2021年03月31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8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3月0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8,688,730.4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安全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健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投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信用主体评级水平等各种影响债券投资的因素细致深入的分析，确定债券组合资产在国债、金融债、信用债等品种之间的类属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之上，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回购套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积极主动地进行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 - 2021年0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29,832.39
2. 本期利润	898,477.4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0,764,948.0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1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6%	0.04%	0.19%	0.04%	0.17%	0.00%
过去六个月	1.53%	0.04%	0.77%	0.04%	0.76%	0.00%
过去一年	1.00%	0.09%	-1.48%	0.07%	2.48%	0.02%
过去三年	10.04%	0.06%	4.70%	0.06%	5.3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32%	0.06%	5.17%	0.06%	5.15%	0.0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3 月 6 日至报告期末未满足五年。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3月6日生效，2018年3月9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3月6日至报告期末未满五年。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信达澳银新目标混合基金、信达澳银慧管	2021-02-03	-	9年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中泰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年9月加入信

	家货币市场基金、信达澳银信用债基金、信达澳银鑫安（LOF）基金、信达澳银稳定价值、信达澳银安盛纯债基金的基金经理			<p>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信达澳银新目标混合型基金经理（2019年10月24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新征程混合型基金经理（2019年10月24日起至2021年1月22日）、信达澳银新财富混合型基金经理（2019年10月29日起至2021年1月22日）、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鑫安债券基金（LOF）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日起至今）、信达澳银安盛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2月3</p>
--	--	--	--	---

					日起至今)
张泽桐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4-06	-	8年	厦门大学硕士，2015年12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历任交易员、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经理（2021年4月6日起至今）、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4月6日起至今）。
尹华龙	原本的基金经理	2018-05-04	2021-02-03	9年	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任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15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2017年5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4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鑫安债券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年5月4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4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安和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

					19年3月11日起至2019年9月17日)、信达澳银安盛纯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2月26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25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25日起至2021年2月3日)、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7月25日起至2021年2月3日)。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

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出现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货币政策合理适度的框架下，央行2月的公开市场操作加大了资金的波动，主动收紧的意图明显，考虑到巩固贷款实际利率下降成果，利率上行相对有限。一季度国内经济仍处于复苏阶段，1-2月经济生产数据表现较强，3月PMI也显示复苏还在继续。基于以上分析，货币利率上行和下行均有限，短久期票息加杠杆策略是较好的投资策略。

在投资运作上，本基金保持了较好的流动性，以利率债为主要配置，把握住短端流动性下行的机会，获取了较好的收益。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110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1001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9%。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2020年11月26日至2021年1月28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持有人数低于200人的情形，截至本季度末本基金持有人数已达到200人。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0,168,450.00	97.98
	其中：债券	190,168,450.00	97.9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8,280.91	0.17
8	其他资产	3,589,655.70	1.85
9	合计	194,096,386.61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2,140,000.00	53.5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2,140,000.00	53.54
4	企业债券	78,214,000.00	41.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814,450.00	5.1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0,168,450.00	99.69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
----	------	------	-------	---------	-----

					资产净值比例 (%)
1	180204	18国开04	600,000	61,860,000.00	32.43
2	170206	17国开06	200,000	20,248,000.00	10.61
3	180208	18国开08	200,000	20,032,000.00	10.50
4	149230	20申证08	150,000	15,124,500.00	7.93
5	175765	21中证04	150,000	15,057,000.00	7.89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 21 中证 04 (175765)：

中信证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和 2021 年 2 月 10 日发布《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主要问题为内控不够完善, 履职不够谨慎等。

本基金管理人经过审慎分析, 认为发行人作为券商, 实际控制人为中信集团, 截至 2020 年末, 发行人总资产规模 1.05 万亿元,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44 亿、归母净利润 149 亿, 经营稳健, 行业地位高。以上处罚中多为内部控制缺陷, 上述事件均不会对该发行主体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该期债券可继续持有。

#### (2) 20 财通 02 (163456)

财通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和 2021 年 1 月 8 日发布两份《浙江证监局关于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主要问题为 1、公司发生部分交易报盘中断的非人员原因较大信息系统安全事件; 在渗透性测试中发现公司视频会议系统存在漏洞。2、公司在公司债券承销业务中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部分公司债券项目有关发行人“独立性、关联情况”的尽职调查底稿未专门归集相关调查材料进行综合分析、独立判断, 且存在关联方核查结果与发行人披露不一致的情形。二是部分公司债券项目的尽职调查底稿留痕不完整、不准确, 存在差异分析不充分以及未加盖出具方公章等情形。

本基金管理人经过审慎分析, 认为发行人是上市券商, 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国资委, 截至 2020 年末, 总资产规模为 967 亿元,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5 亿、归母净利润 22 亿, 整体体量中等偏小, 具有较好成长性。上述监管处罚中, 债券承销业务体现出投行业务发展中存在不规范, 但整体上未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形成系统性影响, 其偿债能力仍可由正常经营得以保障, 该期债券可继续持有。

#### (3) 20 信投 G2 (163223)

2020 年 4 月 21 日、2020 年 7 月 29 日和 2020 年 11 月 30 日, 中信建投分别发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和《关于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等公告, 主要内容为 1、存在公司管理私募资管计划, 投资于同一资产的资金均超过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 25%; 2、营业部变更营业场所后, 未及时向我局申请换发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3、公司发布的某研究报告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研究依据不充分, 研究报告参考资料为电子平台个人账户上传文章, 未进行规范信息源确认, 关键数据交叉验证不足, 数据基础不扎实; 二是研究方法不够专业谨慎, 分析逻辑客观性不足, 以预测数据和假设条件主观推定结论等。

本基金管理人经过审慎分析, 认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规模为 3712 亿元, 全年能实现营业收入 234 亿、归母净利润 95 亿, 经营稳健, 行业地位高。以上处罚均为内部控制缺陷, 上述事件均不会对该发行主体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该期债券可继续持有。

#### (4) 20 申证 08 (149230)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发布《上海证监局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公告，主要内容为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但未对研究所署名证券分析师刘洋在冠以公司名称的公众号上发布的某篇证券研究报告进行发布前的质量控制和合规审查。

本基金管理人经过审慎分析，认为发行人是国内大型上市券商，实际控制人为中央汇金投资，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规模为 4911 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94 亿、归母净利润 78 亿，经营稳健，享有较高行业地位。以上处罚为研究所内控缺陷，该事件均不会对该发行主体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该期债券可继续持有。

#### (5) 20 华泰 G4 (163558)

华泰证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发布《江苏证监局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主要内容为存在重大信息安全事件未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经过审慎分析，认为发行人是国内大型上市券商，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资委，截至 2020 年末，总资产规模为 7168 亿元，全年能实现营业收入 314 亿、归母净利润 108 亿，经营稳健，行业地位高。上述处罚事项为内部控制缺陷，该事件均不会对该发行主体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该期债券可继续持有。

除以上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618.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99,717.9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82,309.11
5	应收申购款	9.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589,655.70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4,058,851.7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8,587,216.4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3,957,337.7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8,688,730.46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年1月26日 -2021年3月31日	-	188,434,989.59	-	188,434,989.59	99.87%
	2	2021年1月1日 -2021年3月8日	193,853,833.48	-	193,853,833.48	-	0.00%
产品特有风险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p> <p>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p> <p>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 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

### 4、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1日